

##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视频会议室现场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4 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5 人，监事会主席吕廷福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根据股东提名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决定提名李亚良先生、胡曾铮女士、佟欣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6 月 10 日

附件：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李亚良，男，1956年出生，大专，会计师。现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财务总监，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胡曾铮，女，1976年出生，法学硕士、EMBA，律师。曾任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法院法官，北京天同律师事务所律师、合伙人，重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，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总经理，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监、法务部总经理，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。现任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。

佟欣，女，1968年出生，大学本科，高级会计师，注册会计师。现任东方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。